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關於為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一、擔保情況概述

為進一步優化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中興通訊”或“公司”）及其並表範圍內子公司（“本集團”）長短期債務結構，以合適的融資成本滿足公司中長期發展對增加營運資金的需求，中興通訊擬在 2011 年以全資子公司中興通訊（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香港”）為主體，進行中長期債務性融資（包括但不限於銀團貸款、銀行授信、發行企業債券等方式）。中興香港通過債務性融資獲得的款項，將主要用於境外採購款項的支付與國際市場費用的支出。

基於中興香港現有的財務狀況與資信等級，為獲取優惠的債務性融資成本，中興通訊將為上述中興香港債務性融資提供總額不超過 9 億美元的擔保。

鑒於中興香港為中興通訊的全資子公司，中興香港未就本擔保事項向中興通訊提供反擔保。

中興通訊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已審議通過上述擔保事項。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的《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

知》等規範性文件的要求，上述擔保事項須提交中興通訊股東大會審批。

二、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 1、被擔保人名稱：中興通訊（香港）有限公司
- 2、公司註冊地點：香港
- 3、公司註冊資本：50,000 萬元港幣
- 4、經營範圍：銷售產品、採購原件、配套設備；技術開發、轉讓；培訓和諮詢服務；投融資活動。
- 5、與公司的關係：中興通訊的全資子公司，中興通訊持有其 100%的股份。
- 6、經營及財務狀況：中興香港成立於 2000 年，是中興通訊國際市場銷售、技術服務及國際融資平臺。

2010 年，中興香港實現營業收入港幣 81.59 億元，淨利潤港幣 2.91 億元；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中興香港的總資產為港幣 119.38 億元，淨資產為港幣 14.13 億元，資產負債率為 88.17%。

三、擔保事項的主要內容

中興通訊將為中興香港債務性融資提供總額不超過 9 億美元的擔保：

- 1、擔保人：中興通訊
- 2、被擔保人：中興香港
- 3、擔保金額：不超過 9 億美元
- 4、擔保期限：不超過五年（自債務性融資協議生效之日起計算期限）
- 5、擔保類型：連帶責任保證

四、董事會意見

公司董事會認為：在當前境內信貸緊縮、人民幣升值預期較強的情況下，中興通訊以中興香港為主體進行債務性融資，並提供擔保，有利於優化長短期債務結構並能以合適的融資成本滿足公司中長期發展對增加營運資金的需求，符合公司整體的、長遠的利益。

作為中興通訊全資子公司，中興香港資金運作、財務核算統一由公司集中管理，擔保風險可控。

因中興香港為中興通訊全資子公司，故中興香港未就前述擔保向中興通訊提供反擔保。

五、公司累計對外擔保數量及逾期擔保數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實際對外擔保金額約為 62,323.92 萬元人民幣，占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經審計合併會計報表淨資產的 2.70%。以上擔保均符合中國證監會的有關規定，不存在違規擔保。

公司無逾期擔保。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雷凡培、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曲曉輝、魏煒、陳乃蔚、談振輝、石義德。